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内容
1	股东会议程
2	股东会注意事项
3	议案材料
3-1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	议案表决办法

股东会议程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冉 云

序号	议程
1	介绍出席现场会议的嘉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宣布股东会注意事项
3	宣布出席股东会与会股东资格及持股情况
4	宣布股东会现场会议正式开始
5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	宣布股东会议案表决办法
7	股东发言
8	股东投票表决
9	宣布二〇二四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10	宣布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11	宣布股东会闭幕

股东会注意事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顺利进行和股东依法行使权利，特提出如下注意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具体要求请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应按股东会的要求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

三、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

四、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回答股东提出的相应问题。

五、为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依法行使权利，本次股东会中议案一对中小投资者的投票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

六、本次股东会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七、会议进行中，各位股东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遵守纪律，保证大会正常进行。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一)

各位股东：

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提名，推荐李宏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独立董事的情形。

请予审议。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宏，男，汉族，1970年出生，经济学博士，上海市浦江学者，2007-2008年美国宾西法尼亚州立大学 SMEAL 商学院金融系访问学者。现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财经大学信用研究中心副主任、上海财经大学小企业融资研究中心研究员、中国市场学会信用学术委员会委员、上海市信用研究会副会长、上海金融学会会员。

二〇二四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议案表决办法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为保障股东依法行使表决权，特对议案表决办法说明如下：

一、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以其所持或代表的股权参与表决，一股一权，股权平等。

二、大会议案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以其代表的股权作为大会议案表决的统计依据。

三、本次股东会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四、本次股东会不涉及特别决议议案。

五、议案表决结果需经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